

##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 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  
承辦人：張瑜珊  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4  
傳真：02-2861-6702  
電子信箱：horizon65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06001677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申請表1份 (15892808\_11060016772\_1\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甄選110學年度借調教師1名，請惠予  
公告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中心為辦理研習規劃與執行相關事宜，爰辦理旨揭甄選，借調本市公立學校教師1名，至本中心教務組協助行政工作。
- 二、借調期間：自110年8月1日起至111年7月31日止，得持續借調。
- 三、請協助轉知校內有意願之教師，並於110年6月18日（星期五）前填妥借調教師申請表(如附件)，以電子郵件(主旨請註明「甄選借調教師」)寄至教務組信箱：  
MHAA0172@mail.taipei.gov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